

14

旅遊

(由前經濟局負責)

詳盡工作進度

1 發展和改善旅遊基礎建設、旅遊設施及產品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	目標 #	目前情況 †
與規劃署合作，擬訂把香港仔發展為主要旅遊區各個方案的各個方案 (前經濟局)	在二零零二年擬訂出發展方案 (二零零一年)	(如期進行的項目)
研究發展九龍東南部新旅遊區的時間表 (前經濟局)	在二零零二年擬訂未來路向 (二零零一年)	(如期進行的項目)
就發展水警總部舊址為旅遊項目徵求建議 (前經濟局)	在二零零二年批出工程項目 (二零零一年)	已修改有關工程項目的時間表，預計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批出該工程項目。 (進度較預期慢的項目)

* 括號內為推行該措施的主要負責機構

括號內為訂定該目標的年份

† 括號內為落實該目標的進度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在大嶼山興建吊車系統連接東涌與昂坪</p> <p>(前經濟局)</p>	<p>在二零零二年與投得項目的競投者簽訂臨時協議</p> <p>(二零零一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在旅遊區及通往各文物徑與郊野公園的公共交通交匯點，設置旅客指示標誌和改善資訊系統</p> <p>(前經濟局)</p>	<p>在西貢、沙田及黃大仙等地區進行有關的改善工程，並為其他地區擬訂施工計劃</p> <p>(二零零一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改善赤柱海濱的環境及設施，以增加該旅遊熱點的吸引力</p> <p>(前經濟局)</p>	<p>在二零零二年完成該計劃的可行性研究</p> <p>(二零零一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改善山頂的環境及設施，以增加該遊客點的吸引力</p> <p>(前經濟局)</p>	<p>在二零零二年完成該計劃的可行性研究</p> <p>(二零零一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在港島前軍事用地上闢設一條軍事文物徑</p> <p>(香港旅遊發展局)</p>	<p>與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的古物古蹟辦事處合作，於二零零二年推行試驗計劃，在黃泥涌峽關設軍事文物徑</p> <p>(二零零一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出版一本有關新界文物徑的指南</p> <p>(香港旅遊發展局)</p>	<p>在二零零二年籌劃出版有關指南</p> <p>(二零零一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與華特迪士尼公司合作興建香港迪士尼樂園</p> <p>(前經濟局)</p>	<p>着手進行填海工程和基建設計工作，以達致目標，使主題公園在二零零五年如期開幕</p> <p>(二零零零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改善尖沙咀海濱長廊的環境及設施，使該處成為香港地標之一</p> <p>(前經濟局)</p>	<p>在二零零一年開始詳細設計</p> <p>(二零零零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就維多利亞港及其海旁地區的旅遊潛力進行評估</p> <p>(規劃署)</p>	<p>在二零零一年完成顧問研究</p> <p>(二零零零年)</p>	<p>(已完成的項目)</p>
<p>進行旅客商品價格競爭力的每年調查</p> <p>(香港旅遊發展局)</p>	<p>在二零零一年完成調查</p> <p>(二零零零年)</p>	<p>(已完成的項目)</p>

2 提升香港旅遊業的形象，包括業界的服務質素

過去數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檢討優質旅遊服務計劃 (香港旅遊發展局)	在二零零二年展開檢討 (二零零一年)	(已完成的項目)
設立數據庫，加強香港旅遊發展局以資訊為本的策略性規劃和市場推廣能力 (香港旅遊發展局)	在二零零二年展開計劃 (二零零一年)	(已完成的項目)
製作一套有關好客文化的教材，供各中學使用 (前經濟局)	在二零零二年製作有關教材 (二零零一年)	(如期進行的項目)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在電視上播放一輯 5 分鐘的短片，向市民大眾推廣好客文化</p> <p>(前經濟局)</p>	<p>在二零零二年播放這輯短片</p> <p>(二零零一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p>贊助學校以外的機構舉辦活動，在全港推廣好客文化</p> <p>(前經濟局)</p>	<p>在二零零二年推行有關計劃</p> <p>(二零零一年)</p>	<p>(已完成的項目)</p>
<p>改善入境遊導遊的服務質素</p> <p>(前經濟局)</p>	<p>在二零零二年擬訂導遊質素保證制度</p> <p>(二零零一年)</p>	<p>(已完成的項目)</p>
<p>在《2001 年旅行代理商(修訂)條例草案》獲立法會通過後，與旅遊業合作落實有關監管制度</p> <p>(前經濟局)</p>	<p>向入境旅行代理商發牌，並與旅遊業議會合作規管入境旅行代理商</p> <p>(二零零一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p>改善「香港遊」計劃 (入境事務處)</p>	<p>實行新安排，例如在二零零零年年底或之前，把每日配額由1 500個增至2 000個，並把指定組團的旅行社由4家增至17家</p> <p>(二零零零年)</p>	<p>(已完成的項目)</p>
<p>推廣「優質旅遊服務」計劃，並擴大實施範圍 (香港旅遊發展局)</p>	<p>在二零零一年把計劃擴展至零售店舖及食肆以外而與旅遊業有關的服務行業</p> <p>(二零零零年)</p>	<p>(如期進行的項目)</p>

3 宣傳香港是旅遊勝地

去年，我們採取了多項措施，藉以在這個工作範疇取得成效，詳情如下：

措施	目標	目前情況
加強香港旅遊發展局在互聯網的市場推廣能力 (香港旅遊發展局)	在二零零二年展開可行性研究 (二零零一年)	(已完成的項目)
對國際盛事基金進行檢討 (香港旅遊發展局)	在二零零二年訂定建議 (二零零一年)	(如期進行的項目)
因應「動感之都：就是香港！」活動計劃，在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三年年初期間舉辦 5 項大型活動 (香港旅遊發展局)	在二零零二年舉辦 4 項大型活動，包括「全城動感耀燈輝」、「國際匯演賀新禧」、「花城薈萃大展」及「新世紀勁買」 (二零零一年)	(如期進行的項目)